



Grant Thornton
致同

关于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关于**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5

关于**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19）第 350ZA0049 号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昇兴股份公司**）《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编制《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昇兴股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昇兴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合理确信上述《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不存在重大错报。在审核工作中，我们结合**昇兴股份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昇兴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与实际存放及使用情况相符。

本鉴证报告仅供**昇兴股份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现将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昇兴股份”）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560号）核准，公司于2015年4月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5.7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44,4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30,252,2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14,147,800.00元。

上述募集资金于2015年4月17日到账，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15）第350ZA0012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16年末，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21,303.22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10,213.08万元，其中累计获取专户存储银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为101.52万元。

2017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3,202.14万元（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3,202.14万元），获取专户存储银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为2.37万元。

2018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955.76万元（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1,955.76万元），获取专户存储银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为4.39万元。

截至2018年12月6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26,461.12万元，专户存储累计获取银行利息收入108.28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5,061.94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余额为4,953.66万元，专户存储银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108.28万元。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实施完毕，为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5,061.94 万元（包含截至 2018 年 12 月 6 日的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净额，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募集资金专户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尚未注销，尚有资金余额 931,970.91 元未转出。

（二）2017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温州博德真空镀铝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26 号）核准，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183,585 股，每股发行价格 18.52 元，募集资金总额 95,999,994.20 元，扣除发行费用及中介费用合计含税 3,82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92,179,994.20 元。

上述募集资金于 2017 年 3 月 16 日到账，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16）第 350ZA0098 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 9,218.38 万元（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 9,217.99 万元），获取专户存储银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45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2.06 万元（为专户存储银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在报告期内实施完毕，承诺投入的募集资金已投入，该专户余额 2.06 万元为存储利息收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6.4.9 条之规定，公司已于 2017 年 9 月 4 日将专户结余资金 2.06 万元转为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注销该专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公司于 2015 年 5 月对上市前制定的《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适时进行了修订，并取得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并结合管理需要，2015年5月5日，公司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鼓楼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台江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屏山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新建募投项目“昇兴（安徽）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3.33 万吨马口铁涂印生产线项目”的实际需要，2016年1月5日，公司、昇兴（安徽）包装有限公司（简称安徽昇兴）及保荐机构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天长路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广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新建募投项目“昇兴(中山)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灌装量 1.21 亿罐生产线项目”的实际需要，2016年4月8日和2016年6月22日，公司、昇兴(中山)包装有限公司（简称中山昇兴）及保荐机构先后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台江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温州博德科技有限公司 70%股权项目募集配套资金管理的需要，2017年3月20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湖东支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布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及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约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良好。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最初分为 4 个专户存放，具体存放情况如下表：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元)	对应募投项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鼓楼支行	420865708139	215,870,200.00	733,202.23	昇兴集团年产 4.7 亿只易拉罐生产线建设项目（已变更）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35001002406059515196	20,000,000.00	17,027.44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元)	对应募投项目
中国光大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台江支行	37640188000100091	58,584,700.00	37,263.08	昇兴(山东)包装有限公司 马口铁制罐和底盖 生产线建设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福州 屏山支行	591902877510908	19,692,900.00	9,507.38	昇兴集团马口铁涂印、 制罐生产线升级改造 项目
合计		314,147,800.00	797,000.13	—

2、2016 年，公司根据在安徽滁州、广东中山两地新建募投项目的需要，新开立了 4 个专户存放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表：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计划存入金额 (元)	已存入金额 (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元)	对应募投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滁州天长路支行	34050173230800000013	102,551,775.00	88,250,000.00	54,229.68	昇兴（安徽） 包装有限公司 年产 3.33 万 吨马口铁涂印 生产线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滁州广场支行	34050173860800000042	34,183,925.00	34,250,000.00	13,013.01	
中国光大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台江支行	37640188000112037	37,237,500.00	33,510,000.00	57,239.06	昇兴（中山） 包装有限公司 年产灌装量 1.21 亿罐生产 线项目
中国工商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高新技术开 发区支行	2011021629200051543	12,412,500.00	12,366,666.67	10,489.03	
合计		186,385,700.00	168,376,666.67	134,970.78	—

3、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元)	对应募投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湖东支行	591902877510911	92,289,994.20	0.00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温州博德科技有限公司 70% 股权项目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件:

-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

附表1:

2018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0,632.7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2)		1,955.7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注1)		1,955.7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679.5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8,633.3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5.86%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昇兴(山东)包装有限公司马口铁制罐和底盖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5,858.47	5,858.47		5,858.47	100	2011/12/31	1,708.69	是	否
2、昇兴集团马口铁涂印、制罐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否	1,969.29	1,969.29		1,969.29	100	2012/12/31	18.46	否	是
3、昇兴集团年产4.7亿只易拉罐生产线建设项目	是	23,587.02								是
4、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温州博德科技有限公司70%股权项目	否	9,217.99	9,217.99		9,218.38 (注3)	100	不适用	2,813.65	不适用	否
合计	—	40,632.77	17,045.75		17,046.14	—	—	4,540.80	—	—

<p>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p>	<p>1、昇兴集团马口铁涂印、制罐生产线的升级改造项目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建设内容为：（1）对现有的涂布线、印刷生产线进行改造，增加涂覆、印刷和废气处理设备，年新增涂印马口铁产能960.52万张。（2）在现有的生产车间对现有2条旧制罐生产线关键设备进行更新改造，项目完成后，年新增制罐产能1.55亿只。</p> <p>至2015年下半年，该项目可行性已达到重大变化（情况说明详见本表“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的表述）。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该项目实际实施内容为：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969.29万元，对印刷、涂布生产线环保炉部分及一条旧制罐生产线实施更新改造，因此该项目实现的效益未能达到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项目整体预计效益情况。</p> <p>2、昇兴集团年产4.7亿只易拉罐生产线的建设因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未启动实施。该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中“变更原因”的表述。</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1、昇兴集团马口铁涂印、制罐生产线的升级改造项目：该项目于2011年立项，项目实施地点为公司福建福州的工厂，总投资估算为6,534.58万元，其中配套使用募集资金为1,969.29万元。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进程缓慢，直到2015年4月才完成发行，其间，公司根据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于2013年以自有资金在山东投资建设4条涂布线和4条彩印线（2014年建成投产），于2015年10月新建募投项目“昇兴（安徽）包装有限公司年产3.33万吨马口铁涂印生产线项目”（募集资金来源于原募投项目“昇兴集团年产4.7亿只易拉罐生产线的建设”终止的部分节省资金）。前述山东和安徽所建项目已经能够满足当前客户的需求，且公司在福州的业务量减少导致制罐线已经迁移部分至外地子公司。</p> <p>2、昇兴集团年产4.7亿只易拉罐生产线的建设项目：该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中“变更原因”的表述。</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自筹资金7,827.76万元，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致同专字(2015)第350ZA0139号《关于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于2015年5月8日通过了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7,827.76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的同额金额的自筹资金。</p> <p>2、2017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自筹资金3,000.00万元，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致同专字(2017)第350ZA0161号《关于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于2017年3月21日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第2次募集资金3,000.00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同额金额的自筹资金。</p>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2016年10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1,200.00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17年10月9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1,2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2017年10月1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900.00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18年9月21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6,9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2018年9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400.00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18年12月6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6,4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p>
<p>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p>	<p>不适用</p>

	<p>1、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原承诺募投项目中，昇兴(山东)包装有限公司马口铁制罐和底盖生产线建设项目以及昇兴集团马口铁涂印、制罐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未发生变动，昇兴股份年产4.7亿只易拉罐生产线建设项目终止，相关募集资金调整为投资13,673.57万元用于昇兴(安徽)包装有限公司年产3.33万吨马口铁涂印生产线项目和投资4,965万元用于昇兴(中山)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灌装机1.21亿罐生产线项目，上述调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余4,948.45万元无使用计划。2) 公司在昇兴(中山)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灌装机1.21亿罐生产线项目实施过程中，本着节约、合理的原则，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通过严格规范采购、建设制度，在保证募投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和优化，合理地降低募投项目投资成本和费用，形成了资金节余5.21万元。3)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108.28万元。综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为5,061.94万元。</p> <p>2、公司向温州博德真空铝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募集资金于2017年3月16日到位，募集资金净额为9217.99万元，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致同验字【2016】第3502A0098号验资报告。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报告期内已实施完毕，承诺投入的募集资金已投入完毕，该专户余额全部为利息收入20,634.56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6.4.9条之规定，公司已2017年9月4日将专户结余资金转为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注销该专户。</p>
<p>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p>	<p>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已于2018年12月6日将专户结余资金转为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尚未注销，尚有资金余额931,970.91元未转出。</p> <p>2、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结余的利息收入存放于专户中，公司已于2017年9月4日将专户结余资金转为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注销该专户。</p>
<p>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p>	<p>无</p>

注1：此栏系按照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中已变更用途的投资项目变更后的募投项目本年度实际投入的金额填列。

注2：此栏系按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本年度实际投入的金额填列。

注3：投入金额大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系以募集专户存储银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的净额投入0.39万元。

附表2:

2018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际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安徽昇兴年产3.33万吨马口铁涂印生产线项目建设	昇兴集团年产4.7亿只易拉罐生产线建设项目	13,673.57	1,431.91	13,673.57	100.00	2016/12/31	992.26	否	否
2、中山昇兴年产灌装量1.21亿罐生产线项目建设	昇兴集团年产4.7亿只易拉罐生产线建设项目	4,965.00	523.85	4,959.79	99.90	2017/8/16		不适用	否
合计	--	18,638.57	1,955.76	18,633.36	--	--	992.26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1、变更原因:原承诺项目(即昇兴集团年产4.7亿只易拉罐生产线建设项目)于2011年立项,是根据当时的市场情况和公司的发展需要,拟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公司已有空置土地上新建生产车间并建设1条年产4.7亿只二片铝质易拉罐的生产线。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进程缓慢,直到2015年4月才完成发行,其间,公司根据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于2012年以自筹资金在福建泉州投资建设了一条铝质两片罐生产线(已于2013年6月投产),于2014年以自筹资金在安徽滁州投资建设了一条铝质两片罐生产线(已于2015年5月投产)。原承诺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完成时,公司自筹资金已历时超过四年半,外部经济形势和市场环境已经发生了较大变化,公司以自筹资金建成的2条铝质两片罐生产线已能满足当前客户的业务需求,特别是公司在福建泉州投资建设的一条铝质两片罐生产线已能覆盖福建地区,如果继续在福建福州实施原募投资项目,不仅产能利用率没有保障,也不符合经济运输半径控制原则,原先预计的效益将无法实现,从而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较大的不确定性。因此,公司决定终止原承诺项目的实施。综合考虑当前国内金属包装行业的市场环境以及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公司决定调整原承诺项目对应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将该项目终止后节余募集资金中的13,673.57万元以增资方式投资于昇兴(安徽)包装有限公司年产3.33万吨马口铁涂印生产线项目建设;节余募集资金中的4,965万元以增资方式投资于昇兴(中山)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灌装量1.21亿罐生产线项目建设。

2、决策程序: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且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3、信息披露情况:公司于2015年10月8日、2015年10月28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39)、《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暨对于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1)、《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45)。

<p>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p>	<p>1、昇兴（安徽）包装有限公司年产3.33万吨马口铁涂印生产线项目：实际本报告期实现效益为992.26万元，低于推算的效益目标值，主要原因因为该项目生产线新投入运行，处于产能“爬坡”阶段，尚未达到可行性报告推算效益目标值的产能利用率。</p> <p>2、昇兴（中山）包装有限公司年产灌装量1.21亿罐生产线项目：该项目最初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为2016年6月30日，实施过程中，根据实际需求对建筑结构设计方案进行了必要的更改，以及受到当地雨季的影响，均造成了工期延后，另外，考虑到该项目配套使用蒸汽的供汽方无法完全保证在2016年内提供供汽服务，经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预计日期调整至2017年3月31日。受以上客观因素以及公司首次建设灌装生产线、技术力量和经验存在不足的共同影响，整体工期延后，直至2017年6月，设备调试基本完成，8月16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原设计灌装内容为八宝粥、凉茶、果汁、植物蛋白饮料等，因考虑市场环境的变化、为了满足更加多样性的客户需求，公司决定在该募投项目8月16日转为固定资产后立即启动以自筹资金实施该生产线的技改升级项目，增加灌装新品类功能，以提高接单能力。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技改升级完成，进行试生产，目前处于产能“爬坡”阶段，还未进行商业化生产。</p>
<p>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营业执照

(副本) (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华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下期出资时间为2019年12月31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7年11月30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证书序号: NO. 01987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徐华

办公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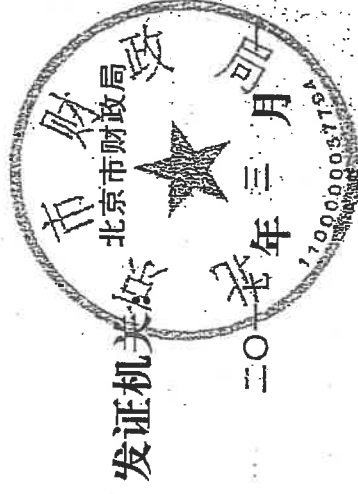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56

注册资本(出资额): 500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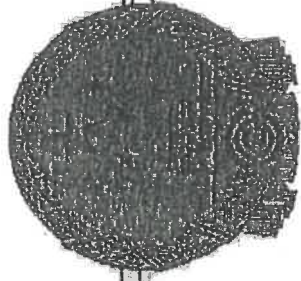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12-13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
专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 00048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徐华



证书号: 11

发证时间: 二〇一〇年四月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〇年四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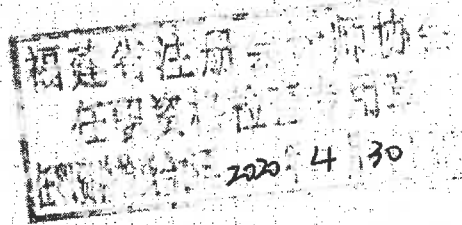
姓名 _____
 Full name _____
 性别 _____
 Sex _____
 出生日期 _____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Identity card No. _____

Handwritten red text or stamp, partially visible at the bottom right corner of the p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19 年 3 月 15 日
/y /m /d

Handwritten red text and a red line at the bottom right corner of the page.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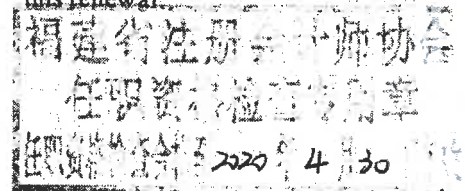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印章 (3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01111140020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9 年 3 月 15 日

2019 年 3 月 15 日

